

15.

金融資產

※學習重點：

1. 投資的定義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 投資關聯企業
6. 金融資產重分類
7. 基金
8. 其他投資

第十五章 金融資產

★15-1 投資之定義

一、金融資產的定義與內容

(一) 定義

1. 金融工具：某一企業產生金融資產，另一企業產生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
2. 企業通常會運用閒置資金，根據公司不同目的來投資相關金融工具。

(二) 金融資產

1. 債務性質的金融資產：
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公司債券。
2. 權益性質的金融資產：
股票、認股權證。

二、投資的分類

(一) 投資的型態：

1. 債權證券投資。
2. 權益證券投資。
3. 衍生性金融商品。
4. 其他。

【例如】投資性不動產、基金、人壽保險現金解約價值

(二) 根據投資性質分類：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被指定為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定義

(一) 定義

1. 此類金融資產應按照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公允價值的變動列入損益表當期損益。
2. 此類金融資產包含兩種：
 - (1) 持有供交易。（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 (2)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分類為此類的金融資產，必須在活絡市場有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能夠可靠衡量。

(二)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 取得其投資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經常性買賣以賺取價差。
2. 屬於未被指定為有效避險的衍生工具。

(三) 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可指定整體混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例如】公司購買附有轉換權、認股權的公司債投資。

2. 嵌入式衍生工具須從主契約分離，但無法於取得時或後續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單獨衡量該嵌入式衍生工具，在這樣的情況下，整體混合合約應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例外情形：(不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 嵌入式衍生工具並未重大修改合約原規定之現金流量。

(2) 首次考量類似混合工具時，僅稍加分析或無須分析，發現該嵌入式衍生工具禁止分離。

【例如】將提前還款的選擇權嵌入借款合約當中，允許借款人可以用幾乎等於該放款的攤銷後成本提前償還借款。

4. 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或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不能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此類。

二、原始認列與衡量

(一) 原始認列：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按公允價值作為入帳金額。

(二) 交易成本的處理：

1. 如有發生相關必要交易成本，直接列為當期費用處理。
2. 交易成本：交易稅、相關規費、手續費等。

(三) 兩付息日間買入債券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必須先墊付上次付息日至買入債券投資期間所產生的利息給賣方，此利息應列為應收利息。

(四) 分錄：

1. 買入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XXX	
手續費	XXX	
現金		XXX

2. 買入債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XXX	
應收利息	XXX	
手續費	XXX	
現金		XXX

三、持有期間之會計處理

(一) 股票投資

1. 現金股利：在確定可以分配到股利之日時認列全部股利收入。
2. 股票股利：僅作備忘記錄，並重新計算每股帳面價值。
3. 被投資公司進行股票分割：公司會計處理與收到股票股利相同。

(二) 債券投資

1. 在收到利息時，認列為利息收入。
2. 如付息日並未在期末，期末應作應收利息的調整。
3. 其債券投資不須攤銷折、溢價。

四、期末評價

(一) 期末應按公允價值評價：

1. 以帳面金額與本期期末市價作比較，差額認列為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2.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列在綜合損益表，營業外損益項下。

(二) 分錄：

1. 本期期末市價 > 帳面金額 ⇨ 產生利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XXX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XXX

2. 本期期末市價 < 帳面金額 ⇨ 產生損失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XXX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XXX

五、金融資產減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為於各期均已按公平價值評價，故無須再認列減損損失。

六、處分金融資產

(一) 債券投資處分時，如果處分日並非付息日，應先補認利息收入至處分日。

(二) 將金融資產調整至出售當天的公允價值，認列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三) 將金融資產的帳面金額除列，交易成本部分，作為處分金融資產損益。

(四) 出售分錄：

現 金	XXX
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XXX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XXX
應收利息	XXX

七、財務報表表達

(一) 資產負債表：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分別列示：
 - (1) 原始認列時即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 (2)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者。

2. 其分類為：流動資產。

(二) 綜合損益表

1.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營業外費損。
2.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營業外利益。

範例一

四維公司有關債券投資交易事項如下：

105/ 7/ 1 以\$194,492 購入台新公司所發行之三年期公司債，面額\$200,000，票面利率 4%，每年 6/30 及 12/31 各付息一次，當時市場利率 5%。

12/31 收取利息。公司債的公平價值為\$193,000。

106/ 6/30 收取利息。並按公平價值\$98,500 出售一半債券。

12/31 收取利息。公司債的公平價值為\$101,000。

【試作】

四維公司將此投資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上述日期應有分錄。

【解答】

105/ 7/ 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債券	194,492
現 金	194,492

105/12/31

現 金	4,000
利息收入	4,00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492
----------	-------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債券	1,492
-------------	-------

評價損益 = \$193,000 - \$194,492 = -\$1,492

106/ 6/30

現 金	4,000
-----	-------

利息收入	4,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債券	2,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000
現 金		98,5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債券		98,500

帳面價值 = $\$193,000 \div 2 = \$96,500$

評價損益 = $\$98,500 - \$96,500 = +\$2,000$

106/12/31

現 金	2,000	
利息收入	2,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債券	4,5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500

評價損益 = $\$101,000 - \$96,500 = +\$4,500$

範例二

台新公司有關股票投資交易事項如下：

X1/4/1 購入祥銓公司股票\$10,000股，@\$48及手續費0.3%。

8/1 收到祥銓現金股利@\$2。

12/31 祥銓股票公平市價@\$42。

X2/6/2 以@\$50售出祥銓公司股票5,000股，另交易稅及手續費0.4%。

9/15 收到祥銓現金股利@\$1.5及股票股利15%。

12/31 祥銓股票公平市價@\$45。

【試作】

台新公司將其投資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上述日期應有分錄。

【解答】

X1/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0,000
手續費	1,440
現 金	481,440

X1/8/1

現 金	20,000
股利收入	20,000

X1/12/31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6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

帳面價值 = \$480,000

$$\text{公平價值} = \$42 \times 10,000 = \$420,000$$

$$\text{評價損失} = \$420,000 - \$480,000 = -\$60,000$$

X2/6/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0,000

$$\$50 \times 5,000 - \$420,000 \div 2 = \$40,000$$

現 金	249,000
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000

X2/10/2

現 金	7,500
股利收入	7,500

X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8,75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48,750

$$\text{帳面價值} = \$420,000 - \$210,000 = \$210,000$$

$$\text{公平價值} = \$45 \times 5,750 = \$258,750$$

$$\$258,750 - \$210,000 = +\$48,750$$

範例三

臺中公司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資料如下：

證券名稱	成本	公平市價	未實現 (損)益
甲公司普通股	\$840,000	\$860,000	\$20,000
乙公司普通股	560,000	500,000	(60,000)
丙公司普通股	1,100,000	1,060,000	(40,000)

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文華公司出售丙公司股票，得款\$1,080,000，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甲公司股票公平價值為\$850,000、乙公司股票公平價值\$500,000。

【試作】

- (一)民國 99 年 12 月 31 日分錄。
- (二)民國 100 年 3 月 30 日出售丙公司股票分錄。
- (三)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分錄。

【100 鐵路特考】

【解答】

(一)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8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80,000
評價損益 = \$20,000 + (\$60,000) + (\$40,000)	= (\$80,000)

(二)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丙公司股票	20,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20,000
評價損益 = \$1,080,000 - \$1,060,000	= +\$20,000

現 金	1,08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丙公司股票	1,080,000

(三)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票	10,000

甲股票評價損益 = $\$850,000 - \$860,000 = (\$10,000)$

乙股票評價損益 = $\$0$

範例四

仁愛公司於民國 95 年 4 月 1 日購買遠東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20 張，每張面額\$100,000，購買時每張公司債之市場價格與面值相同，手續費\$7,000。仁愛公司至 95 年底仍持有該可轉換公司債，該可轉換公司債當時之市場價格為 105。仁愛公司於 96 年 4 月 30 日以市場價格 104 賣出 10 張遠東公司可轉換公司債，手續費與交易稅共計\$9,000。遠東公司之可轉換公司債係屬應分別認列主契約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混合商品，仁愛公司將其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且將交易成本計入資產取得成本。

【試作】

(一)95 年 4 月 1 日購入可轉換公司債之分錄。

(二)95 年 12 月 31 日應有之調整分錄。

(三)96 年 4 月 30 日出售債券之分錄。

【96 會計師】

【解答】

(一)

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00,000
手續費	7,000
現 金	2,007,000

(二)

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0,000

(三)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000
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000
現金	1,031,000
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9,000
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40,000

★1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定義與分類

(一) 其金融資產本身被指定為備供出售。

(二) 金融資產未被分類為下列項目：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放款及應收款。
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二、原始認列與衡量

(一) 取得成本：

1. 以現金購買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原始認列應按公允價值衡量，即所支付的對價。

2. 以非現金資產交換取得金融資產：

應以換出的非現金資產與換入的金融資產，兩者公允價值較客觀明確者，決定取得成本。

3. 一次取得多種金融資產：

應採相對市價比例法或增額法入帳。

(二) 交易成本：

1. 包含交易稅、手續費等，應計入金融資產的成本當中。
2. 不得包括因融資取得金融資產，所支付的利息。

(三) 不論在購入債券投資時，是否產生折價或溢價，皆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入帳，不另設折、溢價科目。

(四) 在兩付息日之間取得債券投資：

必須先墊付上次付息日至買入債券投資期間所產生的利息給賣方，此利息應列為應收利息。

(五) 取得時分錄：

1. 買入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XXX	
現 金		XXX

2. 買入債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XXX	
應收利息	XXX	
現 金		XXX

三、持有期間與期末之會計處理—股票

(一) 收到現金股利：

1. 目前企業準則與國際會計準則規定，無論是投資當年度收到的現金股利還是以後年度所收到的現金股利，均直接入認列為**股利收入**；投資當年度的現金股利，不再視為投資成本的回收。

※ 但目前鄭老師 12 版仍將當年度現金股利其視為清算股利。
林蕙真老師第 8 版與張仲岳老師與公報相同。

2. 應於收到現金股利的權利成立時入帳。

(二) 收到股票股利：

1. 不認列為股利收入，**僅註記增加的股數**。
2. 於除權日註記增加的股數，並重新計算每股投資成本。

(三) 被投資公司進行股票分割：

其會計處理，同收到股票股利。

(四) 期末評價

1. 股票**期末應按公允價值評價**。
2. 期末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間的**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應於**期末結轉**至「**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其**公允價值增減變動**，可**直接調整**備供出售金資產科目，亦可**設置評價調整科目**。
- ※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釋例鼓勵設置評價調整科目。

(五) 期末評價分錄：

1. 本期期末**市價 > 帳面金額** ⇨ 產生**利益**

(1) 其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XXX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2) 將其他綜合損益節轉至其他權益：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2. 本期期末**市價 < 帳面金額** ⇨ 產生**損失**

(1) 其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XXX

(2) 將其他綜合損益節轉至其他權益：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XXX

四、持有期間與期末之會計處理—債券

(一) 收到利息：

1. 原則：採用有效利率法認列利息收入，並攤銷折、溢價。
2. 例外：如直線法攤銷結果差異不大時，亦可採用直線法攤銷折溢價。
3. 如債券投資的付息日並非在期末，於期末時，應做應收利息及折、溢價的調整。

(二) 折、溢價攤銷方法：

1. 利息法：

- (1) 實際收到的利息 = 公司債投資面額 × 票面利率 × 期間
- (2) 利息收入 = 攤銷後成本 × 市場利率 × 期間
- (3) 當期應攤銷折、溢價 = 利息收入與收現數的差額

2. 直線法：

- (1) 實際收到的利息 = 公司債投資面額 × 票面利率 × 期間
- (2) 每期應攤銷折、溢價 = $\frac{\text{全部折、溢價}}{\text{實際持有期間}}$
- (3) 利息收入 = 收現數 ± 每期應攤銷折、溢價

3. 分錄：

(1) 折價攤銷：

現 金	XXX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2) 溢價攤銷：

現 金	XXX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四) 期末評價：

1. 債券投資期末應按公允價值評價。
2. 期末公允價值與攤銷後成本間的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應於期末結轉至「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其公允價值增減變動，可直接調整備供出售金資產科目，亦可設置評價調整科目。

※ 公報釋例鼓勵設置評價調整科目。

五、金融資產減損

(一)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其投資可能發生減損時，必須做減損測試，並認列減損損失。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產生減損：

1. 當股票投資產生減損時，應立即認列減損損失，將股票投資調整至目前市價。

2. 在認列減損損失時，應先沖銷未實現損益，再認列減損損失，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帳面金額調整至當時市價。
3. 在後續期間，即使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也不得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發生減損

1. 減損損失＝攤銷後成本－可回收金額。

2. 債券的減損損失目前有兩種作法：

(1) 方法一：

- ① 將帳上的「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調整」與「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沖銷，使帳上的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來到攤銷後成本金額。
- ② 計算減損損失，將其金額認列為「金融資產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作法二：

- ① 先評價，將攤銷後成本調整至當時公允價值，認列相關的未實現損益。
- ② 將全部的「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重分類為「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③ 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轉列為「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後續的利息收入計算：

(1) 收現數＝實際收到的利息。

(2) 利息收入＝期初帳面金額×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採用的市場利率×期間

- (3) 應認列的折、溢價攤銷 = 票面利息 - 未減損時有計算的利息收入
- (4) 其差額其調整累計減損。

- 4. 在未來其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能客觀地連結與認列減損所發生的事件有關，則該減損損失應予迴轉，並認列為當期利益。

六、處分金融資產

(一) 股票投資：

- 1. 先將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評價，認列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 於除列時，將以前所認列的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應自其他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並認處分損益。
- 3. 出售時所產生的手續費，可直接認列為費用或計入處分損益當中。

(二) 債券投資：

- 1. 如處分日並非債券的付息日，應先做利息收入的調整，並攤銷折、溢價至處分日。且處分時所收取的現金，應包含已賺得的利息。
- 2. 其餘除列方法與股票投資相同。

七、財務報表表達

(一) 資產負債表：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預期在報導結束日後 12 個月內處分或到期者認列為流動資產；否則認列為非流動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損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加減項。
3. 其他權益：股東權益項下。

(二) 綜合損益表

1. 股利收入、利息收入、處分投資損益：營業外損益。
2. 本期應認列的其他綜合損益：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範例五

陽光公司於 2010 年 10 月 8 日利用閒置資金購買下列三種股票進行投資，相關資料如下：

投資標的	投資分類	投資成本	2010/12/31 公允價值	2011/12/31 公允價值
A公司普通股	交易目的	\$2,000,000	\$2,100,000	已全數出售
B公司特別股	備供出售	\$1,000,000	\$900,000	\$980,000
C公司普通股	備供出售	\$1,000,000	\$1,020,000	\$1,050,000

陽光公司係採曆年制，除前述三投資外，並未再進行其他投資。所投資之 A 公司普通股於 2011 年度間已全數出售，假設該三家被投資公司均未發放股利。

【試作】

陽光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與 2011 年 12 月 31 日必要之投資評價分錄。

【99 記帳士】

【解答】

2010/12/31 評價分錄：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00,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80,00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0,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0,000

2011/12/31 評價調整分錄：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0,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0

範例六

甲公司於 X1/07/01 以\$982,000 買入面額\$1,000,000、票面利率 2.4%、每年 6/30 付息之公司債一張，此一價格相當於以有效利率 3.037%購入該債券。該公司另支付\$1,028 手續費，考慮此手續費後之有效利率為 3%。另外並假設下列三項敘述均成立：(a)前述公司債在市場之交易非常活絡、(b)該公司並無將公司債持有至到期日之意圖與(c)該公司未將此一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試作】（一年以十二個月計）

- (一) 假設 X1 年年底該公司債市價為\$987,000。該公司於 X1 年年底應做之調整分錄為何？
- (二) 該公司於 X2 年 8 月 31 日以\$990,000 加計應收利息出售該公司債時之處分投資利益為若干？

【96 記帳士】

【解答】

(一) X1/07/01 公司債購入成本=982,000+1,028=983,028

X1/12/31

應收利息	12,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45
利息收入	14,7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27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7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7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7

攤銷後成本=\$983,028+\$2,745=\$985,773

未實現利益=\$987,000-\$985,773=\$1,227

(二)

X2/6/30

現 金	2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45
利息收入	14,745
應收利息	12,000

X2/8/31

應收利息	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42
利息收入	4,942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40
現 金	994,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87
—重分類調整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89,4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87
應收利息	4,00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27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87
—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40

範例七

甲公司 2X16 年 7 月 1 日購買乙公司普通股股票 500,000 股，每股價格\$36，另支付手續費\$25,650。截至 2X16 年 12 月 31 日股票尚未出售，當時每一股的公允價值為\$42。甲公司於 2X17 年 3 月 1 日以每股\$40.80 出售上述投資乙公司的股票 300,000 股，另支付手續費及交易稅共計\$50,490。

【試作】

請依下列假設為甲公司作 2X16 年 7 月 1 日購入股票、2X16 年 12 月 31 日股票評價及 2X17 年 3 月 1 日出售股票之分錄。

- (一) 甲公司將上述投資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二) 甲公司將上述投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 稅務三等】

【解答】**(一)**

2X16/7/1 買入股票：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8,025,650
現 金	18,025,650

2X16/12/31 評價：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74,35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974,35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974,35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974,350

2X17/3/1 出售：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60,000
現 金	12,189,51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24,610
—重分類調整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1,374,1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815,3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424,61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784,61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24,610
—重分類調整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60,000

(二)

2X16/7/1 買入股票：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0,000
手續費	25,650
現 金	18,025,650

2X16/12/31 評價：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3,000,000

2X17/3/1 出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36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000

現金	12,189,510
出售金融資產損失	50,49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240,000

範例八

甲公司另於 X0 年 9 月 1 日以 \$47,600 購入 X3 年 9 月 1 日到期、票面債息 5%、面值 \$50,000 之 Y 公司債券，作為備供出售投資。付息日期為每年 3 月 1 日及 9 月 1 日。甲公司計算平均每月應攤銷金額，採直線法攤銷溢折價。假設 X0 年 12 月 31 日，該批債券市價 \$50,000。

【試作】

甲公司 X0 年底相關調整分錄。

【94 記帳士】

【解答】

X0 年調整分錄：

應收利息	8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7	
利息收入		1,1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133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33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33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133

範例九

甲公司 X1 年買入 A、B 與 C 公司股票後，至 X2 年底均未再買入或賣出，其 X1 年及 X2 年有關投資之資料如下：

<u>普通股</u>	<u>X1 年初</u>	<u>X1/12/31</u>	<u>X2/12/31</u>
	<u>買進時原始成本</u>	<u>市價</u>	<u>市價</u>
A 公司	\$13,000	\$ 5,000	\$ 3,000
B 公司	22,000	26,000	32,000
C 公司	38,000	32,000	40,000

甲公司買進交易目的投資時，手續費列入當期費用，買進上述股票時，除上述原始成本外，另外總共支付手續費\$1,000。甲公司於 X2 年 6 月 30 日收到 A、B 與 C 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2,000、\$1,000 與 \$3,000。

【試作】

1. 若這些股票為交易目的投資，請作 X1 年底與 X2 年底之調整分錄。
2. 若這些股票為備供出售投資，請作 X1 年底與 X2 年底之調整分錄。

【94 記帳士】

【解答】

1.

X1 年底調整分錄：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00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00

X2 年底調整分錄：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2,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2,000

2.

X1 年底調整分錄：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00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1,000

X2 年底調整分錄：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2,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000
其他綜合損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000
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2,000

★15-4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一、定義

- (一) 能分類在**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的僅有**債券投資**，因股票並無到期日，故不得分類在此類。

- (二) 投資人取得債券投資，並有**積極意圖且有能力**可以**持有其至到期日**者，應將其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二、原始認列與衡量

(一) 取得成本：

- 1. 購買其債券所**支付的對價**。
- 2. 但**不包含過期的利息**收入。

(二) 交易成本：

- 1. 包含交易稅、手續費等，**應計入金融資產的成本**當中。
- 2. **不得包括因融資**取得金融資產，所支付的**利息**。

- (三) 不論在購入債券投資時，是否產生折價或溢價，皆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入帳，**不另設折、溢價科目**。

(四) 在兩付息日之間取得債券投資：

必須先墊付上次付息日至買入債券投資期間所產生的利息給賣方，此利息應列為應收利息。

(五) 取得時分錄：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應收利息	XXX	
現 金		XXX

三、持有期間之會計處理

(一) 收到利息：

1. 原則：採用有效利率法認列利息收入，並攤銷折、溢價。
2. 例外：如直線法攤銷結果差異不大時，亦可採用直線法攤銷折溢價。
3. 如債券投資的付息日並非在期末，於期末時，應作應收利息及折、溢價的調整。

(二) 折、溢價攤銷方法：

1. 利息法：

- (1) 實際收到的利息 = 公司債投資面額 × 票面利率 × 期間
- (2) 利息收入 = 期初帳面價值 × 市場利率 × 期間
- (3) 當期應攤銷折、溢價 = 利息收入與收現數的差額

2. 直線法：

(1) 實際收到的利息 = 公司債投資面額 × 票面利率 × 期間

(2) 每期應攤銷折、溢價 = $\frac{\text{全部折、溢價}}{\text{實際持有期間}}$

(3) 利息收入 = 收現數 ± 每期應攤銷折、溢價

3. 分錄：

(1) 折價攤銷：

現 金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2) 溢價攤銷：

現 金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四) 期末評價：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期末按攤銷後成本評價，不必考慮其公允價值的變動。

四、金融資產減損

(一) 持有至到期日的金融資產，當有客觀正去顯示其已發生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1. 減損損失＝帳面價值－可回收金額。

2. 可直接調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的帳面價值，亦可另外設置「累計減損」科目。

(二) 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的利息收入：

1. 認列減損損失當時，直接調整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 利息收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可回收金額)×原始有效利率×期間

(2) 收到利息分錄：

現 金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2. 認列減損損失當時，有設置「累計減損」科目：

(1) 利息收入＝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可回收金額)×原始有效利率×期間

(2) 攤銷折、溢價＝原本票面利息－未減損時的所計算出來的利息收入。

(3) 差額補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4) 收到利息分錄：

現 金	XXX	
累計減損—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三) 減損損失迴轉

1. 若在後續期間，有明顯事件可以顯示其減損金額有減少，且其減少的原因與發生減損的事件有關，可在**限度內認列減損迴轉利益**。
2. 迴轉上限＝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的攤銷後成本**。
3. 其迴轉應直接增加「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或調整「累計減損」科目。

五、處分金融資產

(一) 調整應收利息

1. 折價攤銷：

應收利息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2. 溢價攤銷：

應收利息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利息收入	XXX

(二) 將其帳面金額除列，淨售價與帳面價值的差額，認列出售損益。

現 金	XXX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損失	XXX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XXX
應收利息	XXX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利益	XXX

六、財務報表表達

(一) 資產負債表：

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列為非流動資產。
2. 但於未來一年以內到期者，應轉列為流動資產。

(二) 綜合損益表：

利息收入、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損益：當期損益項下。

範例十

甲公司於 X1 年初購入乙公司面額\$2,000,000，5 年期公司債作為長期投資，每年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發放利息，有關資料如下：

<u>期 間</u>	<u>現金利息</u>	<u>利息收入</u>	<u>投資帳面價值</u>
X1 年初	--	--	\$1,934,042
X1. 6.30	80,000	A	1,941,074
X1.12.31	B	C	?
X2. 6.30	D	E	F

【試作】

- (一) 說明甲公司對此長期債券投資之折溢價係採何法進行攤銷（請說明理由）。
- (二) 市場利率與票面利率分別為何？
- (三) 計算 C 及 F。
- (四) X2 年 6 月 30 日乙公司以\$640,000 出售三分之一公司債之出售利益（損失）為何？
- (五) 求 X2 年 9 月 30 日長期債券投資之帳面價值。

【98 地特四等】

【解答】

(一)

由上表可知第一期折價攤銷金額 $\$1,934,042 - \$1,941,074 = \$7,032$ ，若為直線法，則折價總額應為 $\$7,032 \times 10 = \$70,320$ ，與題目給的折價總額\$65,958 不合，故本題為利息法。

(二)

票面利率 = $(\$80,000 \div \$2,000,000) \times 2 = 8\%$

市場利率 = $[(\$80,000 + \$7,032) \div \$1,934,042] \times 2 = 9\%$

(三)

$$\text{第二期折價攤銷} = \$7,032 \times (1 + 4.5\%) = \$7,348$$

$$C = \$80,000 + \$7,348 = \$87,348$$

$$F = \$1,941,074 + \$7,348 + \$7,348 \times (1 + 4.5\%) = \$1,956,101$$

(四)

$$\$640,000 - \$1,956,101 \div 3 = -\$12,034 \dots \text{損失}$$

(五)

$$[\$1,956,101 + \$7,679 \times (1 + 4.5\%) \div 2] \times \frac{2}{3} = \$1,306,742$$

範例十一

甲公司 X1 年度「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公司債」的相關資訊如下：

1. 1 月 1 日以 \$103,312 購入乙公司一年前發行的公司債，公司債面額 \$100,000，票面利率 9%，市場利率 8%，付息日為每年 12 月 31 日，到期日為 X4 年 12 月 31 日。
2. 4 月 1 日以 \$100,750 購入面額 \$100,000 丙公司之公司債，票面利率 9%，市場利率 9%，付息日為每年 3 月 1 日，到期日為 X5 年 3 月 1 日。
3. 7 月 1 日以 \$97,513 購入面額 \$100,000 丁公司之公司債，票面利率 9%，市場利率 10%，付息日為每年 7 月 1 日，到期日為 X4 年 7 月 1 日。
4. 甲公司採有效利率法攤銷折溢價，且未作迴轉分錄。

【試作】（一律四捨五入至整數位）

（一）記錄甲公司 X1 年 12 月 31 日對乙公司、丙公司及丁公司相關投資的分錄。（每家公司的投資各作一筆分錄）

（二）計算甲公司 X2 年度的利息收入。

【99 地特四等】

【解答】

（一）

乙公司：

現金	9,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35
利息收入	8,265

丙公司：

應收利息	6,750	
利息收入		6,750

丁公司：

應收利息	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76	
利息收入		4,876

(二)

$$\text{乙公司} : (\$103,312 - 735) \times 8\% = \$8,206$$

$$\text{丙公司} : \$100,000 \times 9\% = \$9,000$$

$$\text{丁公司} : \$97,513 \times 10\% \times \frac{6}{12} + (\$97,513 + \$376 \times 2) \times 10\% \times \frac{6}{12} = \$9,789$$

$$\text{利息收入} = \$8,206 + \$9,000 + \$9,789 = \$26,995$$

範例十二

樂活公司在 95 年 1 月 1 日以 \$490,400 購買 2%，面額 \$500,000 之債券，收息日為每年年底，98 年底到期。債券之 95 年底市價為 \$460,000；樂活公司在 96 年 4 月 1 日將債券以 \$510,000 加計利息出售。樂活公司僅持有該筆債券投資，該債券出售後即無其他投資。假設市價漲跌均為正常波動。

【試作】（需詳列計算過程否則不計分）

- (一) 假設樂活公司將債券分類為交易目的投資，則該項投資對 95 年度及 96 年度當期淨利之影響金額各為何？
- (二) 假設樂活公司將債券分類為備供出售投資，折溢價採直線法攤銷；則該項投資對 95 年度及 96 年度當期淨利之影響金額各為何？
- (三) 假設樂活公司將債券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投資，且樂活公司持有該筆公司債至到期日並未提前出售，折溢價採直線法攤銷，債券之 96 年底市價為 \$470,000；則該項投資對 95 年度及 96 年度當期淨利之影響金額各為何？

【96 普考】

【解答】

(一)

95 年：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 \$10,000$$

$$\text{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490,400 - \$460,000 = \$30,400$$

$$\text{淨利減少} = \$30,400 - \$10,000 = \$20,400$$

96 年：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times \frac{3}{12} = \$2,500$$

$$\text{處分投資利益} = \$510,000 - \$460,000 = \$50,000$$

$$\text{淨利增加} = \$2,500 + \$50,000 = \$52,500$$

(二)

95 年：

$$\text{折價攤銷} = (\$500,000 - \$490,400) \div 4 = \$2,400$$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 \$2,400 = \$12,400$$

$$\text{淨利增加} = \$12,400$$

96 年：

$$\text{折價攤銷} = \$2,400 \times \frac{3}{12} = \$600$$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times \frac{3}{12} + \$600 = \$3,100$$

$$\text{攤銷後成本} = \$490,400 + \$2,400 + \$600 = \$493,400$$

$$\text{處分投資利益} = \$510,000 - \$493,400 = \$16,600$$

$$\text{淨利增加} = \$3,100 + \$16,600 = \$19,700$$

(三)

95 年：

$$\text{折價攤銷} = (\$500,000 - \$490,400) \div 4 = \$2,400$$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 \$2,400 = \$12,400$$

$$\text{淨利增加} = \$12,400$$

96 年：

$$\text{折價攤銷} = (\$500,000 - \$490,400) \div 4 = \$2,400$$

$$\text{利息收入} = \$500,000 \times 2\% + \$2,400 = \$12,400$$

$$\text{淨利增加} = \$12,400$$

範例十三

甲公司在 X10 年 1 月 1 日以 \$303,000 (內含手續費 \$3,000) 購入乙公司 4 年期公司債 300 張，該債券面額 \$1,000、票面利率 6%、有效利率為 6.9%，並於每年 12 月 31 日付息一次，甲公司將公司債歸類為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每張公司債附有 40 個認股權 (期限為 1.5 年)，每 20 個認股權可按每股 \$30 的價格認購普通股 1 股，當時認股權市價為 \$12,000，該可分離的認股權未來可與乙公司債分開，個別自由進行買賣。甲公司將認股權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X10 年 12 月 31 日認股權的公允價值為 \$30,000，X11 年 3 月 1 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 \$28,000，X11 年 6 月 30 日認股權公允價值為 \$30,000。

【試作】

(一) 甲公司 X10 年 1 月 1 日購買乙公司附認股權公司債之分錄，以及 X10 年 12 月 31 日之調整分錄。

(二) 依下列獨立情況，作甲公司應有的分錄：

情況一：X11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行使 6,000 個認股權。當時乙公司普通股的股價為每股 \$80。甲公司將該股票分類為交易目的之股票投資。

情況二：X11 年 3 月 1 日甲公司出售 6,000 個認股權。

情況三：X11 年 6 月 30 日所有認股權逾期失效。

【102 記帳士】

【解答】

(一)

X10/1/1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90,8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認股權	12,000
手續費	120
現金	303,000

X10/12/31 :

現金	18,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071
利息收入	20,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認股權	18,00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8,000

(二)

情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股票	2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15,000
現金	9,000

情況二：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1,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1,000
現金	14,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14,000

情況三：

處分金融資產損失	30,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認股權	30,000

★15-5 投資關聯企業 (EAS 6)

一、採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標準

(一) 對於權益證券投資，是否應採權益法，應視**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力或控制能力多寡**來決定。

(二) 企業投資權益證券，其會計處理與財務報告表達：

1. 投資特別股：因特別股通常不具有表決權，所以不論取得股權比例多少，均對被投資公司無影響力，所以依其持有目的分類至相關投資科目。

2. 投資普通股：

(1) 取得**股權在 20%以下**：

對被投資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根據目的分類為交易目的金融資產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理。

分 類	期末評價	未實現損益
交易目的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認列 當期 損益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認列為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結帳轉入其他權益

(2) 取得股權在 **20%~50%**：

- ① 對被投資公司視為**具有重大影響力**。
- ② 期末採**權益法**評價。
- ③ **不認列未實現損益**。

(3) 取得股權在 **50%以上**：

- ①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
- ② 期末採**權益法**評價，並且**必須編製合併報表**。
- ③ **不認列未實現損益**。

二、原始認列與衡量

(一) 基於在會計上，經濟實質重於法律形式，故將被投資公司與投資公司視為同一經濟個體。

(二) 取得成本：

1. 購買價格
2. 相關的必要交易成本。

(三) 分錄：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XX
現金	XXX

三、持有期間之會計處理

(一) 被投資公司宣布當期淨利、淨損：

1. 整年度持股比例未變動，按年底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2. 整年度中持股比例曾有改變，則按加權平均持股比例，認列投資損益。
3. 在計算投資損益時，被投資公司的本期損益，應先減除累積特別股當年度的股利。

4. 被投資公司宣布當期淨利：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XX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XXX

5. 被投資公司宣布當期淨損：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X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XX

(二) 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差額攤銷**：

1. 當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不相等時，應分析其差異原因，來整投資損益及長期股權投資。

2. **投資成本 > 股權淨值**(1) 被投資公司**資產低估**所造成：

- ① 流動資產、永久性資產：無須攤銷，等出售資產時，在一次攤銷。
- ② 折舊性、攤銷性、折耗性資產：自取得投資年度起，按剩餘經濟耐用年限攤銷。

(2) **有商譽未入帳**：

- ① 將商譽入帳。
- ② 商譽**不必攤銷**，但須**每年作減損測試**，如有產生減損，應認列減損損失。

3. **投資成本 < 股權淨值**

表示**產生廉價購買利益**。

(三) 收到現金股利

現 金	X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XX

(四) 收到**股票股利**或被投資公司作**股票分割**

- 1. **不作正式分錄**，僅備忘記錄。
- 2. 於除權日記錄增加的股數，並重新計算每股帳面價值。

3. 若被投資公司作股票分割使投資公司收到股票，其會計處理與收到股票股利相同。

四、處分金融資產

(一) 處分損益 = 淨售價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的帳面價值

(二) 分錄：

現金	XXX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XXX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XX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XXX

範例十四

新興公司有關長期股權投資的資料如下：

11/1/5 購入甲公司股票 10,000 股，每股市價\$14，手續費\$400，每股面值\$10。取得甲公司 30%股權。

11/6/1 甲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11/7/1 甲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每股 2 元。

11/12/31 甲公司本期淨利\$100,000。

12/6/1 甲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12/12/31 本期淨損\$40,000。

【試作】

新興公司上述各交易之分錄。

【解答】

11/1/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0,400 現金 140,400
11/6/1	現金 15,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0
11/7/1	不作分錄，記錄收到股票股利 2,000 股。
11/12/3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00 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30,000 $\$100,000 \times 30\% = \$30,000$
12/6/1	現金 12,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 $12,000 \text{ 股} \times \$1 = \$12,000$

12/12/31	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12,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 $\$40,000 \times 30\% = \$12,000$
----------	---

範例十五

甲公司 X2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為\$800,000。

X1 及 X2 年與前述長期股權投資相關之所有資料如下：

1. X1 年 1 月 1 日甲公司依市價購入乙公司普通股 20,000 股，並支付\$6,000 手續費，乙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為 80,000 股。
2. X1 年 6 月 15 日及 7 月 20 日為乙公司的除息日及股利發放日，每股除息\$2，X1 年的淨利為\$300,000。
3. X2 年 6 月 1 日及 7 月 1 日為乙公司 X2 年的除息日及股利發放日，每股除息\$2.5，X2 年的淨利為\$400,000。

此外，甲公司於 X3 年 1 月 20 日以每股\$42 出售 12,000 股，並支付\$3,000 手續費。

【試作】

- (一) 記錄甲公司 X1 年 1 月 1 日的分錄。
- (二) 計算乙公司 X1 年 1 月 1 日每股市價。
- (三) 計算甲公司 X1 年 12 月 31 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
- (四) 記錄甲公司 X3 年 1 月 20 日的分錄。
- (五) 針對 X3 年出售投資的交易，說明甲公司在 X3 年度之現金流量表（間接法）應如何表達？

【100 普考】

【解答】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X1/1/1	715,000		
300,000×25%	75,000	股利	40,000
X1/12/31	750,000		
400,000×25%	100,000	股利	50,000
X2/12/31	800,000		

(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15,000
現金	715,000

(二)

$$X1/1/1 \text{ 每股市價} = (\$715,000 - \$6,000) \div 20,000 = \$35.45$$

(三)

$$X1/12/31 \text{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 = \$750,000$$

(四)

現金	501,000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21,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8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20,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20,000

(五)

處分投資利得 21,000，應從營業活動剔除。

出售得款 501,000，應作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範例十六

該公司與某一家公司簽訂契約，於 20x1 年 1 月 1 日設立一聯合控制之正富公司，正富公司之實收資本為\$125,000,000，該公司的投資金額為\$43,750,000，占 35%的股權比例；另假設正富公司 20x1 年度的稅後純損為\$7,500,000，因正富公司係發生虧損，故不分派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試作】

(一) 20x1/1/1 的分錄為何？

(二) 20x1/12/31 確認投資損益的分錄為何？

【101 地特財稅三等】

【解答】

(一)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750,000
現金	3,750,000

(二)

採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2,625,0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625,000

★15-6 金融資產重分類

一、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一) 金融資產在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不得重分類為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

(二) 任何金融資產在原始認列後，亦不得重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三) 除非非常特殊的情況下，才可將金融資產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轉出至其他類別中。

【例如】2008 年全球發生金融海嘯，導致金融市場崩盤，所有被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產生巨額損失，必須一次認列為當期損益。在各方施壓下，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被迫允許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

(一)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被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票投資，只有在該股票的公允價值無法在可靠衡量的情況下，可分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會計處理：

- (1) 應以帳上原帳面金額，作為新分類的成本，轉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當中。
- (2) 原認列的「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金額，仍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帳上，直到該股票出售時，才將其金額轉入當期損益。
- (3) 若後續該金融資產發生減損，先前所認列的其他綜合損益，應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做重分類調整。

(二)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原本股票投資因無公允價值，所以只好分類為採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來股票的公允價值可以可靠衡量後，應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會計處理：

- (1) 以當時的公允價值轉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 公允價值與原帳上股票投資的差額，應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1. 原本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債券投資，因意圖改變且企業有能力長期持有該債券投資，應將其重分類至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 會計處理：

- (1) 以重分類當時的公允價值，作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的新攤銷後成本。
- (2) 未來按新的有效利率攤銷債券的折溢價。
- (3) 原認列的「其他權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金額，仍繼續保留在股東權益帳上，但應於剩餘期間內，按有效利息法攤銷，作為利息收入的調整。

三、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重分類

(一)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持有至到期日的金融資產債券投資，若因為意圖改變，或企業已無能力持有至到期日，須將其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 會計處理：
 - (1) 以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作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入帳金額。
 - (2) 重分類日的公允價值與攤銷後成本之間的差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等金融資產除列後，才轉入當期損益。
3. 如果企業將其持有至到期日的金融資產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額，相對於帳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的總數並非很小時，企業應將帳列剩餘的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且於當年度及未來兩個會計年度內，不得再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的金融資產。

Note

金融資產投資會計處理彙總

證券投資分類		評價方法	未實現持有損益
權益證券	不具重大影響力 —交易目的	公允價值	列當期損益
	不具重大影響力 —備供出售	公允價值	列「其他綜合損益」，結帳時轉入「其他權益」
	具重大影響力	權益法	不認列
	具控制力	權益法+合併報表	不認列
債權證券	交易目的	公允價值	列當期損益
	備供出售	公允價值+攤銷後成本	列「其他綜合損益」，結帳時轉入「其他權益」
	持有至到期日	攤銷後成本	不認列

範例十七

東湖公司持有南港公司面額\$10 普通股 200,000 股，將其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帳面價值為\$2,600,000。在 X3 年底，南港公司的股票市價大幅下跌至每股\$9，東湖公司預期未來可能會持續下跌。

東湖公司在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決定將其投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試作】

東湖公司重分類金融資產的分錄。

【解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1,800,000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損失	800,000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2,600,000

★15-7 基金

一、意義與提撥基金的原因

(一) 意義：

指定用途的現金，一旦指定用途，即無法供正常營業所使用。

(二) 企業提撥基金的原因

1. 法律或契約規定。

【例如】償債基金、贖回特別股基金。

2. 企業自願性提撥。

【例如】擴廠基金、退休基金。

(三) 基金保管方式

1. 由企業**自行保管**運用。

2. 將基金**委託給信託公司**保管運用。

二、相關會計處理：（假設提撥償債基金）

(一) 提撥基金時

償債基金	XXX	
現金		XXX

(二) 將基金進行轉投資

償債基金投資	XXX	
償債基金		XXX

(三) 收到投資收益/產生相關費用

1. 收到投資收益

償債基金	XXX	
償債基金投資收益		XXX

2. 產生相關費用

償債基金費用	XXX	
償債基金		XXX

(四) 出售償債基金投資

償債基金		XXX
處分償債基金投資損失		XXX
償債基金投資		XXX
處分償債基金投資利益		XXX

(五) 以償債基金清償公司負債

負債	XXX	
償債基金		XXX

(六) 將剩餘的基金轉回現金

現金	XXX	
償債基金		XXX

*Note***將基金委託給信託公司保管**

(一) 提撥基金：

同公司自行保管。

(二) 信託公司告知投資收益：

償債基金	XXX	
償債基金收益		XXX

(三) 以償債基金清償公司負債

同公司自行保管。

(四) 將剩餘的基金轉回現金

同公司自行保管。

三、基金與準備比較 (可參考 CH13 公司會計)

項目	基金	基金準備
1. 提撥目的	指定現金用途	限制保留盈餘分配股利
2. 科目性質	資產科目	股東權益科目
3. 提撥分錄	償債基金 XXX 現金 XXX	保留盈餘 XXX 償債基金準備 XXX
4. 達成目的後	應付公司債 XXX 償債基金 XXX 現金 XXX 償債基金 XXX	償債基金準備 XXX 保留盈餘 XXX
5. 提撥實質資產 與否	有實質資產	無實質資產

範例十八

毛寶公司用以贖回長期應付公司債的償債基金帳戶資料如下：

- (一) 現金\$1,000,000 撥入基金帳戶。
- (二) 購入甲公司普通股 12,000 股，每股\$80，以獲取長期性利益。
- (三) 收到甲公司之現金股利，每股\$4。
- (四) 毛寶公司以每股\$82 出售甲公司全部股票。
- (五) 以償債基金清償到期部分的應付公司債\$1,050,000。

【試作】

毛寶公司上述交易事項應有分錄。

【解答】

(一)

償債基金	1,000,000	
現金		1,000,000

(二)

償債基金投資	960,000	
償債基金		960,000

(三)

償債基金	48,000	
償債基金收入		48,000

(四)

償債基金	984,000	
償債基金收入		24,000
償債基金投資		960,000

(五)

應付公司債	1,050,000
現金	22,000
償債基金	1,072,000

★15-8 其他投資

一、衍生性金融商品

(一) 定義：

1. 屬於一種財務工具或者契約，由傳統金融市場所衍生出來的金融商品。
2. 其價值由交易雙方根據標的物的價值或其他指標決定。

(二) 內容：(舉例)

1. 遠期合約。
2. 選擇權契約。
3. 期貨。

(三) 可分類為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資產與非避險性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二、人壽保險解約價值

(一) 定義：

1. 投保人所投保的人壽保險，除了純粹的保費之外，還有儲蓄的部分。
2. 現金解約價值：於投保人解約或期滿時，能領回的現金數。

(二) 會計處理與財務報表表達：

1. 在會計處理上，屬於保險費的部分，列為保險費用。
2. 但屬於儲蓄的部分，應按現金解約價值入帳，列在長期投資項下。

範例十九

雪梅公司在 CEO 進公司任職時，曾為其投保金額\$1,800,000 的人壽保險，X1 年初已經支付\$60,000 保費，在本期現金解約價值將由\$400,000 提高到\$450,000。但 CEO 卻在 X1 年 8 月不幸身亡，身亡當時的現金解約價值為\$425,000，保險公司承諾除理賠\$1,800,000 之外，並退還當期已繳之保險費但未過期部分。

【試作】

雪梅公司應入帳的人壽保險給付利益為多少？

【解答】

$$\$1,800,000 - \$425,000 = \$1,375,000$$

參考資料

- 會計學原理 13 版，鄭丁旺，2015 年 8 月/11 月
- 會計學概要 5 版，杜榮瑞、薛富井、蔡彥卿、林修葳，2016 年 8 月
- 會計學概要，黃美玲，2016 年 1 月，松根出版社
- 中級會計學 2 版，張仲岳、蔡彥卿、劉啟群，2015 年 3 月/9 月
- 中級會計學 12 版，鄭丁旺，2014 年 8 月/2015 年 4 月
- 中級會計學 IFRS 版，林正、林詮，2016 年 9 月，北一出版社
- 高職會計學題庫，龍騰出版社
- 94-104 高普特考、國營、銀行、勞動部會計丙級、會計乙級檢定歷屆試題、
商教會一～三級歷屆試題
- 企業會計準則公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2016 版
- 國際會計準則公報，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2015 版

【會計學概要】
【第四冊】
適用 2017 記帳士

作者： 睿芸
出版者： 睿芸會計家教工作室
出版日期： 2017 年 10 月二版
聯絡方式： ruiyun0427@gmail.com

Facebook 睿芸會計家教
<https://www.facebook.com/ruiyun0427>

☞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

